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
承辦人：李家銘
電話：(02)22577155 分機2352
傳真：(02)22536548
電子信箱：AH4107@ntpc.gov.tw

2415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

受文者：新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11日
發文字號：新北衛食字第11121561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廢止台之富股份有限公司新屋廠登錄之「台之富非動力式治療床墊(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8701號)」等4件醫療器材許可證，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1月8日桃衛藥字第1110095904號函辦理。
- 二、案係台之富股份有限公司登錄之「台之富非動力式治療床墊(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8701號)」、「台之富軀幹護具(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8797號)」、「台之富冷敷枕(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8798號)」及「台之富量子超導皮膚壓力保護器(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a00109號)」等4件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1年10月28日衛授食字第1111610337號處分書廢止。
- 三、另有關說明二廢止登錄許可證資訊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 > 業務專區 > 醫療器材 > 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或許可證各類月報查詢系統(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 > 業務專區 > 醫療器材 > 藥物許可證暨相關資料查詢作

業)供下載查詢。

正本：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新北市藥師公會、新北市藥劑生公會、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商業會
副本：

局長 **陳潤秋** 請假
副局長 **高淑真**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